

股票简称：佛山照明（A股） 粤照明 B（B股）
股票代码：000541（A股） 200541（B股）
公告编号：2026-022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，资金可以循环使用。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0）。

近日，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，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开户主体	开户银行	账号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	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	202000098096

根据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上述账户仅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，不会用于存放

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5月6日